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1月29日发出通知，于2022年12月14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3名，代表股份71,920,565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0%。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何峰主持，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基本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

表决结果：同意71,920,5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二）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71,920,5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三）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2,397.36 万股 A 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四）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投资者（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五）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六）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将结合发行时境内资本市场和公司本次发行实际情况，根据向询价对象询价结果，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七）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将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八）拟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九）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方案及可行性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同意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依轻重缓急依次用于以下项目投资：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建设期	计划投资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1	子公司铝器时代	南川区年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800,000 套	2022 年 6 月 -2025 年 6 月	80,058.31	80,000.00
2	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0,058.31	100,000.00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投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满足上述项目投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1) 南川区年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800,000 套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2) 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作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2022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关联股东何峰、胡国萍、重庆润峰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196.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暨承销商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与会股东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1,920,5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盖章页)



股东: 何峰

何峰

股东: 胡国萍

胡国萍

股东: 重庆润峰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何好

何好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 曲艳平 (签字)
曲艳平

股东： _____ (签字)
段瑞福

股东： _____ (签字)
舒梓萌

股东： _____ (签字)
周立坚

股东： _____ (签字)
陈明文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 _____ (签字)

曲艳平

股东: 段瑞福 (签字)

段瑞福

股东: _____ (签字)

舒梓萌

股东: _____ (签字)

周立坚

股东: _____ (签字)

陈明文

2022年12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 _____ (签字)

曲艳平

股东: _____ (签字)

段瑞福

股东: 舒梓萌 (签字)

舒梓萌

股东: _____ (签字)

周立坚

股东: _____ (签字)

陈明文

2022年12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 _____ (签字)

曲艳平

股东: _____ (签字)

段瑞福

股东: _____ (签字)

舒梓萌

股东: _____ (签字)

周立坚

股东: _____ (签字)

陈明文

2022年12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 _____ (签字)

曲艳平

股东: _____ (签字)

段瑞福

股东: _____ (签字)

舒梓萌

股东: _____ (签字)

周立坚

股东: 陈明文 (签字)

陈明文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株洲市国投创盈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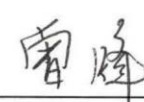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李季

股东:株洲市国鑫瑞盈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曾烽

2022年12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枣庄和达兴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王立

2022年2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重庆三仪众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翁东宝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重庆国同红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李军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湖南航空航天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李军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湖南红马奔腾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李军

股东:宁波象保合作区红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股东:宁波红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2022年12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湖南红马奔腾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股东:宁波象保合作区红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史锦辉

史锦辉

股东:宁波红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2022年2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湖南红马奔腾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股东：宁波象保合作区红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股东：宁波红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康庄

2022年12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深圳前海大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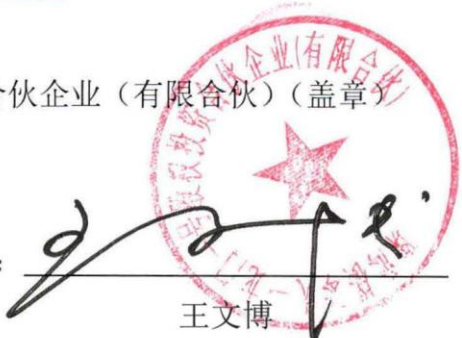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王文博

股东：珠海横琴大一龙门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王文博

股东：珠海横琴大一平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王文博

股东：深圳市大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王文博

2022年12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大一平行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田华

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大一壹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饶文彬

2022年12月14日